

新民晚报 | 星期天夜光杯 / 快乐作文

每天早中晚上学放学的路上总觉得经过若干个红绿灯,数着缓缓跳动的数字等待红灯变绿灯的感觉真的很无聊。在一次次无聊的等待中,我找到了一种逃避无聊的方法——抬头观察天空的云彩。那变幻莫测的云彩让我一次次体会到了大自然的美妙与神奇,让我一次次空洞的等待变得充实而富有诗意。若不是身边的同行者的提醒,我甚至会一次次错过绿灯。

一般说来,清晨的天空是一天之中最美的——美就美在那漫天的朝霞。清晨,太阳还未跃出地平线,但阳光已经照到半空中的云了。那时的云,如果是一朵朵呈块状,地平线下的太阳就会把它朝东的一面映照得发红发亮,如同一块块半红

半白的宝石悬挂在天上;如果是一条一条呈带状,那么阳光就会将它们润染得如同女子佩带的绚丽的丝巾;最漂亮的莫过于羽毛状云彩,晨光中,片片绯红的羽毛排列整齐,同时弯曲朝上,阳光透过片片羽毛之间的缝隙,就像是一缕缕升腾的火焰,瑰丽而壮美。这时如果周围还有一些淡淡的云彩作陪衬那就更加完美了。

很多人不喜欢中午去看天,因为这时的阳光强烈而刺眼,抬头看天肯定不舒服。但如果运气好,中午你可能会看到比朝霞更美的云景。

如果中午的云层不是整片的,而是零散分布,或整片的云彩露出几个破绽,同时空气中含有足够的水汽(比如下雨过后),那么就on看到耶稣光。看过西方电影的人应该知道,在上帝降临时,他周围的云彩会向下放射出许多条形的光幕,场景十分神圣壮观——那种光就是所谓的耶稣光。但电影毕竟是虚拟的,而我却有幸见过一次现实中的耶稣光。记得那时阳光穿过云层直射下来,云被完美地切割开,光线沿着云的边缘划下,形成一条条光带和一层层光幕。稀薄的云层中渗透出阳

季子尧
江苏省盐城市
景山中学
高二

大概看到光源的位置,但这使得天空的云景更加完美。因为看不见太阳,所以只能见到光影与云彩,那场景就真的好像上帝要降临人世一般,让你觉得肃穆而圣洁。

晚自修结束回家时,大多已是夜色四合,云彩也模糊不清,难以辨别;可是有了月光,一切就不一样了。我最爱的便是农历十五那满月下的云朵。记得有一次在回家的路上,我见到过那种景色。那时,天空弥散着大量的云朵,可是月亮周围

的云层并未挡住月亮,它们在月亮四周围成了一个完美的圆环,皎洁柔美的月光从云环中投射下来,冰清玉洁。在云环的边缘呈现出一圈粉、白、黄相间的晕圈。那光圈的色彩十分柔和,显得淡雅而高贵。光圈以接近月亮周围的最亮,然后向外渐远渐淡。但是,那种淡淡的光却依然能够传递到很远很远,让人觉得月光是在用云作为导体,将光亮传导向了整个天际。

这些就是我所见过的最美的云景。我用心欣赏它们,进而将它们留存在我记忆的深处。正如罗丹所言:“生活中并不缺少美,缺少的是发现美的眼睛。”其实只要将自己融入自然,细心体会,那么我们随时、随处都能见到类似的美景。

我有话说

致我们终将逝去的童年

刘啸尘
上海
明珠中学
初二(3)班

每个人都有过童年,但童年逝去的具体时间和标准,大家却不一样。有七老八十还在嘻嘻哈哈的“老顽童”;也有超极早熟,6岁就冷酷无情的“秦始皇”。但无一例外的是,童年终将逝去。

我童年逝去的标准,我认为是对郑渊洁作品态度的转变。记得我是从小学一二年级开始关注他的作品,不仅是书,也有影视上的。与很多小孩一样,我把自己喜爱的卡通人物当作万能,认为他们所做

的事理所当然都是对的。所以当“舒克”和“贝塔”把市中心那口大钟拨快30分钟,就为了

了让“皮皮鲁”早放学时,我觉得他们做得太好了!甚至为此还把家里闹钟调慢30分钟。当然,最后被爸妈对一下表后轻易识破……再后来,当我受老师批评、家长责骂时,又看到了“可怜的皮皮鲁”因为“怪异”的行为和学习成绩而陷于水深火热的处境,我有一种难兄难弟的“狱友”感觉。这就是我无知的童年!

稍大些,不再这么无聊,因为学识的渐渐增加,便开始关注郑渊洁书中更深层次的东西了。看到“皮皮鲁”发明了一个能遥控老师的装置而改变了严苛老师,使学校变成了一个乐园时,我甚至有想向郑渊洁打电话预订一个的冲动,可惜最终没做。

不知从什么时候,我开始变了,作业力求认真,门门必求优秀,宛然从“皮皮鲁”昔日的难兄难弟变成了总是与他为难的那类同学。同时观点也在变,看着“皮皮鲁”发明了一个“五角飞碟”拥有强大能力,满世界打抱不平,我竟然轻蔑地说了句“胡扯”;看着他的各种反抗行为,我居然脱口说了句“幼稚”……

这是童年逝去的标志!

童年终将逝去!我们很难说童年逝去对一个人来说是进化还是退化,但我希望童年越长越好!



石库门(素描) 樊悦 行知中学 高三(6)班

一棵蒲公英长在山谷里。一天,山外飞来了一只小鸟住在它的旁边。

蒲公英悲哀地说:“自从遇见你,我的生活就一直不消停,你一天到晚叽叽喳喳叫个不停,你还挡住了我宝宝的去路,让我的宝宝无家可归……”

这时,小鸟打断蒲公英的话:“你要乐观点,我唱的歌多好听。”说着,就唱起了歌。蒲公英扯着嗓子叫:“我是个烦躁的蒲公英,你快给我住口!”这时,正好走来一个猎人,他看见那只正在唱歌的小鸟,心想:这只小鸟真肥,正好捉回家炖汤吃。想到这里,猎人把猎枪指向小鸟,只听“砰”的一声,小鸟从树上落了下来。从此,再也没有动物来吵蒲公英了。

日复一日,慢慢地,蒲公英觉得生活好像缺了什么,它开始想念那只被猎人打死的小鸟了。可这些都已经无法挽回了。当你自私的想法得到了你想要的结果,你并不一定感到快乐。

记》……它们既能消除我一天的疲倦,也丰富了我的课余时间!

“成功啦!”埋头做实验的我高高举起我心爱的瓶瓶罐罐,从一大堆《小爱迪生》、《探秘》、《发现号趣味百科》等科学杂志中蹦出来。我喜欢根据书中的知识做实验,我的实验报告还发表在杂志上呢!我正朝科学家的梦想努力着!

在《上下五千年》中,我追寻当历史学家的梦想;在烹饪书中,我追逐美食家的梦想。瞧,我又钻到一大堆书中去了,因为我还要圆一个梦,作家!

我相信,在未来,我会和书一起实现我更多的梦想!

童话世界

蒲公英和小鸟

乔禾
黄浦区
卢湾一中心小学
三(6)班

青春畅想

向往绿色

于金玲
吉林省舒兰市
第二十二中学
初三(3)班

在众多色彩中,我最喜欢绿色。我爱盛夏的翠绿、秋天成熟的暖绿、冬天执着的苍绿,更爱春天的浅绿与淡绿。

童年春天的那一抹淡绿,是我吵着妈妈折下的那支带着柳絮的柳条;是在家乡的小河边,一边走一边吹着的柳笛;是妈妈为我洗得干干净净的一盘山野菜;是爸爸珍藏在衣橱里那套绿色的迷彩服。

我总喜欢早早地起床,在清晨第一缕阳光下,欣赏昨夜被春风涂抹出来的一抹新绿;喜欢在绿色的校园里晨读时的惬意;喜欢在淅沥的春雨中撑起细花伞在街头品读细雨洗涤过的那满眼的翠绿;喜欢轻浮在绿色上的无名花;喜欢在绿色作映衬下放飞到蓝天白云下自由飞翔的鸽群。

当绿色在春天的每一个故事中渐渐地展开,走进夏天的火红时,秋天的色彩才变得五彩缤纷;当走进冬天的那一片纯洁时,所有的生命和希望便再次开始孕育,万物便有了回归的萌动。当我用心去感受每一点每一处每一季的绿色时,总有一种感动、一种期盼在心头。感动生命因绿色而美丽,而有梦想;感动感情因绿色而有了珍惜,有了拥有。如果说童年的绿色是一种记忆,那么今晨守候的绿,便是童年播种的梦,在梦幻中越加美丽。

当生命的绿色在岁月的长河中不再翠绿,我们能否再次用丢失的激情与奋进去修复,让生命之花在不改的绿色中延续。

向往绿色,是我人生的信条,向往绿色,是我永恒的追求。

小说天地

可可与小熊

谢雨
重庆市綦江区
九龙小学
六(2)班

小兔可可家里来了一位小朋友拉比,拉比参观完院落,拿出小本子给小兔画像,看见本子上那只可爱的兔子,可可跟妈妈叫着,也要学画画。

妈妈带着可可出去玩,教可可用脚在地上画了很多脚印。可可看见落到地上的树叶,用嘴咬一口,用脚踩一下,一个图形出现了。回到家,小兔把叶子放进抽屉里,保管起来。

有一天,小熊到可可家里来玩,看见茶几上有一张树叶,小熊想:这么难看的一张叶子,竟放在茶几上!一边看一边自言自语地说:“这种叶子都要摆在茶几上,真是大煞风景。”

小兔一听,生气地对小熊说:“谁让你动我叶子的?”

“看看嘛,有什么关系,不过是一张叶子,有什么大不了的,用得着这么大惊小怪吗?”小熊毫不示弱。

“你给我放下!”小兔子吼道。“我偏要拿着,看你怎么办。”小熊拿着叶子走到窗前,歪着脑袋挑剔地说。

小兔可可也跟着来到窗前,伸出前蹄去抢,不料一阵风吹来,叶子被吹到花园里,小狗见翻卷的叶子挺好玩的,用嘴去咬,可可看见了,大叫:“小狗,你快把叶子给我放下!”小狗猛听一阵大喝,叶子掉到地上,风继续吹,把叶子吹到了河里。叶子随着流水漂走了。

小兔子可可哭了,对着小熊嚷着:“都是你,坏蛋熊,你赔我叶子,你赔我叶子!”小熊望着伤心的小兔,知道事情有些严重,垂头丧气地走了。

小兔可可的生日到了,邀请了不少好朋友,这次,没有像往年一样邀请小熊。朋友们知道生日蛋糕是小熊准备的,今年没有邀请小熊,自然就没有准备生日蛋糕。不过,小熊还是一如既往地准备了生日蛋糕去庆祝兔子的生日。来到兔子可可居住的篱笆外,可可长长的耳朵抖了一下,判断出是熊的脚步声,小兔子忙吩咐大家把门关上:“熊来了,别开门。”

小熊来到兔子可可家门前,大叫开门,却无人理睬他。小熊说:“小兔子,那天是我不对,我特地去买了生日蛋糕给你庆祝生日,请你原谅我。”可可忙打开门:“谢谢小熊今天能来。那天的事过去了就算了,不用这么客气。”

小兔和小熊和好,从此又高兴高兴地在一起玩了。

青春年少

成长的痕迹

也许事情总是不一定能尽如人意的。可是,我总是在想,只要给我一段美好的回忆也就够了。

——题记 站在一望无际的旷野上,火辣辣的太阳仿佛就在自己的头顶上,田地里的丝瓜随风而舞,如同碧绿的海,心,就如同这丝瓜一般,因内心的心旷神怡而舞动起来。

这里是丝瓜的领地,走近了看,如同穿了一身绿衫的可爱少女。在瓜藤上,和伙伴们呵呵笑着。我突然发现一根小小的丝瓜,在一个不起眼的地方,被地上一根不知名的藤丝缠得严严实实。我小心地帮它从痛苦中解脱开来,发现这个可怜的小东西身上早已有一条一条痕迹见证了它受过的痛苦。我不禁为它惋惜:它的兄弟姐妹们都已长成亭亭玉立、英俊挺拔,唯有它身上还带着曾经的伤痕。猛然间,我注意到它的身躯微微有些弯曲,顶上的那朵花多么鲜艳、夺目。原来,它为了摆脱命运的束缚,努力挣扎、积极向上,这些“条纹”是最好的见证。我明白了,它不会因此而自卑,因为这都是它成长的痕迹。

不知从何时,我开始讨厌脸上的痘痘。还记得几年前,刚发出第一粒痘时,我对此并不以为然。有些大人建议我赶紧除掉它,但我却认为这是长大后的我们都会碰到的。

直到后来,痘痘如雨后天一般,慢慢爬上我的脸盘,我开始不安起来,一照镜子,就能看到脸上那凸出的一粒粒令人厌恶的东西。我努力加入“战痘”行列,就如同很多青春期的少年一样:脸上的痘痘稍有好转,心情就极其愉悦;族群稍有“壮大”,明天就仿佛是世界末日一般。

又渐渐地,我习惯了脸上有痘痘的日子,慢慢向它们妥协了。现在回想起来,这一粒粒小玩意儿又何尝不是成长的痕迹?它标志着我从童年迈向青春,从无知懵懂走向成熟懂事,见证了我从一个稚嫩的孩童成长为一个高大少年的过程!我现在不能仅仅停留于欣赏外表的层面,而应该学会去充实自己的内心。外在美是虚无缥缈的,是与生俱来的,是转瞬即逝的,而在内在美则是永恒的。或许在未来某一天,痘痘会离开我,又或许不会。但无论怎么样,我都不会过于喜悦或忧伤。我想我会坦然接受一切。

把一些成长的痕迹留给我吧!它是我的一笔无价的财富,因为它见证我们一路走来的点点滴滴。或许当有一天,自己慢慢老去,再看看这,会别有一番风味吧!

幸福列车

“人的影响短暂而微弱,书的影响则广泛而深远。”普希金的这句话使我和书建立了深厚的友谊,使我实现了一个个超级的梦想。

我最大的梦想是当一名探险家。可小小年纪的我又能去何处一探究竟呢?于是,我翻开《丁丁历险记》,随着主人公丁丁飞越南非、刚果,横跨西藏、美国……还陪伴鲁宾逊漂流、协同爱丽丝漫游,我感觉自己成了一个探险家了。

漫画家是我的又一个梦想。看,我的艺术创新与四格漫画常让大家开怀大笑,这可都是来自于朱德庸叔叔的《绝对小孩》、张乐平爷爷的《三毛流浪

魏道源
浦东新区
园西小学
四(4)班

我的梦想我的书